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

『全國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線上申辦功能』

一般使用者 操作手册

中華民國 112年 02月 01日

目錄

壹	`	登入人事服務網(eCPA)並選擇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	
(N	IyDa	ıta)	3
貮	•	生活津貼申請功能	5
參	•	子女教育補助預借/申請作業	17
肆	•	子女教育補助核銷作業(一般人員)	30
伍	•	結婚補助申請作業(一般人員)	33
陸	•	生育補助申請作業(一般人員)	46
柒	•	喪葬補助申請作業(一般人員)	60
捌	•	系統客服問題處理方式	71

壹、登入人事服務網(eCPA)並選擇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(MyData)

- 一、使用「生活津貼申請」之功能,請先登入本總處 eCPA 網站(瀏覽器網址列輸入 https://ecpa.dgpa.gov.tw),並於應用系統之選項點選「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(MyData)」(以下稱「本總處 MyData 網站」)。
- 二、於 eCPA 選擇自然人憑證、健保卡或行動身分識別(TAIWAN FidO),以上開 3 種方式登入才可以使用本總處 MyData 網站。當串接至數位發展部「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」時,需經由自然人憑證、行動自然人憑證、晶片金融卡或硬體金融憑證等方式完成身分驗證,才可傳送您的戶籍資料或親屬關係資料至本總處 MyData 網站以進行相關生活津貼申請作業。
- 三、登入 eCPA 後於「應用系統」列表中,再依以下圖示步驟 1 及 2 點選,開啟 新視窗進入本總處 MvData 網站。





四、進入「本總處 MyData 網站」,畫面如下:



貳、生活津貼申請功能

一、用途

- (一)提供使用者申請子女教育補助、結婚補助、生育補助或喪葬補助時,透過本總處 MyData 網站可將資料串接至數位發展部「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」經由自然人憑證、行動自然人憑證、晶片金融卡或硬體金融憑證等方式完成身分驗證後,並「同意傳送」個人戶籍資料或親屬關係資料後,本總處 MyData 網站將自動下載資料提供生活津貼申請補助時文件審查與核對使用。
- (二)使用對象:現職公教人員,申請項目係依據各機關人事人員由生活津貼系統授權設定。

二、操作說明

(一) 於本總處 MyData 網站「待遇/補助」選項中,點選「生活津貼申請」。



(二)點選「生活津貼申請」按鈕,若沒有權限申請或機關尚未開放線上申請,顯示如下:



(三)點選「生活津貼申請」按鈕。若機關有開放線上申請且使用者也有 生活津貼申請項目時,則畫面顯示有申請的項目,如下圖:

申請項目	
子女教腎補助	我要申請申請紀錄查詢
結婚補助	我要申請申請紀錄查詢
生育補助	我要申請 申請紀錄查詢
喪弊補助	我要申請 申請紀錄查詢
	回上頁

注意:申請項目會依據使用者有權限的項目顯示,若沒有顯示任何項目, 請洽機關人事單位承辦人。 (四)若要申請時,請點申請項目旁的「我要申請」按鈕,即可顯示該申 請項目作業說明,如下圖:

申請	項目:
	香補助
服務	窗口:
聯絲	各單位:人事室 聯絡電話: EMail:
補助	(給付)標準:
2個	月薪俸額,並以事實發生日期當月薪俸額計算。
申請	期限:
事罰	實發生之日起3個月內
申請	說明:
1.鹝	性婚後再與原配偶結婚者,不得申請結婚補助。
2.結	5. 婚雙方同為公教人員,得分別申請結婚補助。
擬備	文件:
	图人戶籍資料(必要上傳、「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」取得) 其他證明文件
文件	申請方式:
	对該項申請,需透過「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」取得戶政的「個人戶籍資料」,請依據身分驗證取得您的個人資 ,讓您安全、方便、省時間、快速完成申辦作業。
可信	b 中用驗證方式為:自然人憑證、行動自然人憑證、晶片金融卡、硬體金融憑證
	□ 我已閱讀上文並瞭解相關規定。
-	回上頁 連結「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」

- (五)閱讀上文申請項目相關申請期限、申請說明、擬備文件與文件申請方式後,請勾選「□我已閱讀上文並瞭解相關規定。」
- (六)請至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取得文件(例如個人戶籍資料(結婚補助)、親屬關係表(子女教育補助、生育補助與喪葬補助),點下方的【連結「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」】按鈕,即可連結到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系統申請功能,如下圖:



身分驗證

關於 MyData 最新消息 資料下載 線上服務 臨櫃服務 ▼

下載完成

₽ Q

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 測試區

資料填寫

▲ 首頁 > 線上服務 > 社會福利



串接身分證字號與自行輸入生日,輸入完成後,請按下一步



請於您的電腦選擇[插卡驗證]之任一驗證方式插入卡片(如:自然人憑證則再輸入 PIN碼),或[免插卡驗證(行動化運用)],請掃描或點擊您的行動自然人憑證驗證方式或掃描 QRcode 方式,驗證通過後,請按下一步



結婚補助下載個人戶籍資料,請按「同意傳送」按鈕後,畫面會回到本總處 Mydata網站作業功能,若「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」準備好下載資料 後,回到本總處 Mydata網站顯示畫面如下:



請等3-5分鐘,系統會將檔案取得後,傳送給生活津貼申請作業

(七) 若要查詢檔案下載進度,請在申請項目旁點「下載進度查詢」按鈕。



按「下載進度查詢」按鈕後,顯示畫面如下:



(八) 請點「線上申請」按鈕,即可進入申請畫面

	4+4	氏进 叶 中 丰		
		昏補助申請		
填寫資料	上傳文件		核對資料	完成申請
填寫資料				
申請人				
服務機關	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(代碼: A58000000A)			
單位	人事資訊處 (代碼:64)			
申請日期		補助月數	2	
結婚日期		預借日期		
配偶身分證號		配偶姓名	-	
*E-MAIL				
*電話	02 - 23979298 #			
	說明:電話及手機需至少輸入一個			
手機				

(九) 若要查詢之前的申請紀錄時,請點「申請紀錄查詢」按鈕

申請項目	
子女教育補助	我要申請申請紀錄查詢
結婚補助	我要申請下載進度查詢 申請紀錄查詢
生育補助	我要申請申請紀錄查詢
喪葬補助	我要申請申請紀錄查詢
	回上頁

請點「申請紀錄查詢」後,顯示如下:

沒有申請資料時,顯示如下:



若有申請過資料時,顯示如下:



點選此申請單,顯示詳細內容



(十)申請項目為子女教育、生育及喪葬補助時,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 是申請下載親屬關係資料,畫面如下:

生活津貼申請(子女教育、生育、喪葬)



串接身分證字號與出生日期,並選擇親等等級(預設1等親),輸入完成後請按 「下一步」按鈕。



請於您的電腦選擇[插卡驗證]之任一驗證方式插入卡片(如:自然人憑證則再輸入 PIN碼),或[免插卡驗證(行動化運用)],請掃描或點擊您的行動自然人憑證驗證方式或掃描 QRcode 方式,驗證通過後,請按「下一步」按鈕



請按「同意傳送」按鈕。

參、子女教育補助預借/申請作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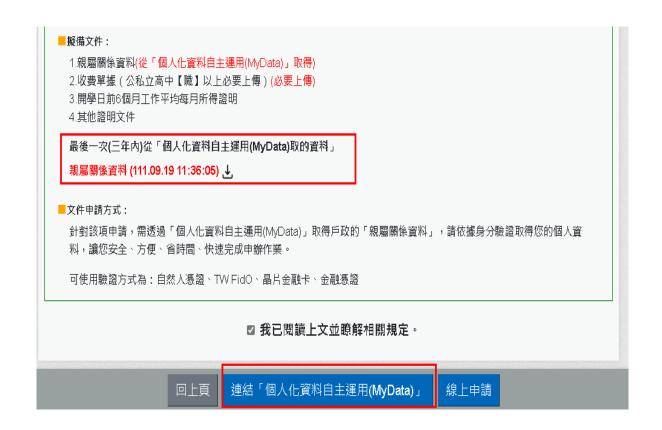
(一) 點按【我要申請】按鈕

申請項目	
子女教育補助	我要申請申請紀錄查詢
結婚補助	我要申請申請紀錄查詢
生育補助	我要申請申請紀錄查詢
喪葬補助	我要申請申請紀錄查詢

注意:申請項目會依據使用者有權限的項目顯示,若沒有顯示任何項目,請洽機關人事單位承辦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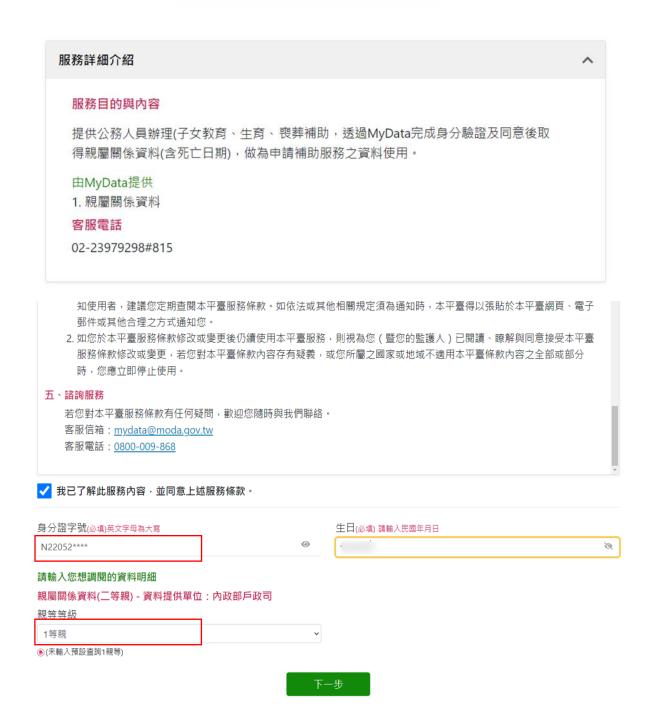
(二) 即可顯示該申請項目作業說明,如下圖:

■申請項目: 子女教育補助 ■服務窗口: 聯絡單位:人事室 000 聯絡電話:(02)12345678#111 EMail:aaa@dgpa.gov.tw ■補助(給付)標準: 按子女就讀之學制區分,自小學至大學及獨立學院等標準。 ■申請期限: 第一學期 該學年度10月25日前 第二學期 該學年度04月10日前 申請說明: 1.公教人員子女隨在臺澎金馬地區居住,就讀政府立案之公私立大專以下小學以上學校肄業正式生,可按規定申請。 2.公教人員子女以未婚且無職業需仰賴申請人扶養為限。公教人員申請子女教育補助時,其未婚子女如繼續從事經常性工 作,且開學日前六個月工作平均每月所得(依所得稅法申報之所得)超過勞工基本工資者,以有職業論,不得申請補助。 3.公教人員子女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,不得申請子女教育補助。但不包括領取優秀學生獎學金、清寒獎學金、民間團體獎 學金及就讀國中小未因特殊身分獲有全免(減免)學雜費或政府提供獎助者: (1)全免或減免學雜費(含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學費補助)。 (2)屬未具學籍之學校或補習班學生。 (3)就讀公私立中等以上學校之選讀生。 (4)就讀無特定修業年限之學校。 (5)已獲有軍公教遺族就學費用優待條例享有公費、減免學雜費之優待。 (6)已領取其他政府提供之獎(補)助。 4.公教人員子女除就讀國中小未因特殊身分全免(減免)學雜費及政府提供獎助者,依表訂數額申請子女教育補助外,其實際 繳納之學雜費低於子女教育補助表訂數額者,僅得申請補助其實際繳納數額。 5.公教人員請領子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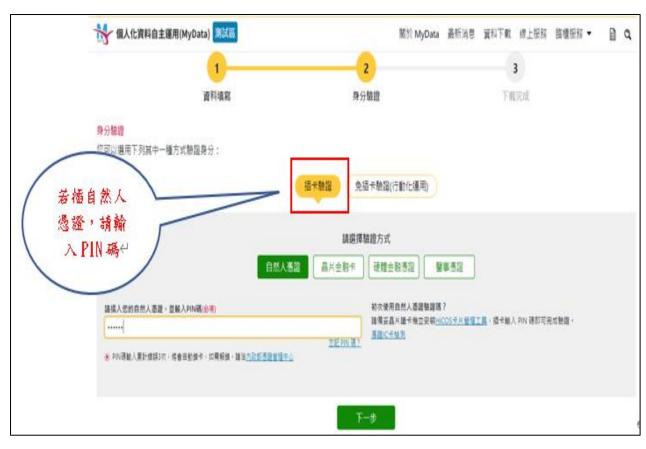


- (三)閱讀上文申請項目相關申請期限、申請說明、擬備文件與文件申請方式後,請勾選「□我已閱讀上文並瞭解相關規定。」
- (四)請至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取得文件(例如個人戶籍資料(結婚補助)、親屬關係表(子女教育補助、生育補助與喪葬補助),點下方的【連結「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」】按鈕,即可連結到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vData)系統申請功能,如下圖:

生活津貼申請(子女教育、生育、喪葬)



串接身分證字號與出生日期,並選擇親等等級(預設1等親),輸入完成後請按 「下一步」按鈕。





請於您的電腦選擇[插卡驗證]之任一驗證方式插入卡片(如:自然人憑證則再輸

入PIN碼),或[免插卡驗證(行動化運用)],請掃描或點擊您的行動自然人憑證驗證方式或掃描 QRcode 方式,驗證通過後,請按下一步



點按【同意傳送】



請等 3-5 分鐘, 系統會將檔案取得後, 傳送給生活津貼申請作業, 如下圖:

■申請項目:		
子女教育補助		
時間:		
111.11.15 13:54:31		
■服務機關:		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		

(五)按「線上申請」按鈕後,顯示(開始申請)畫面如下:

申請書面輸入說明:

- 1. 系統自動帶出表二現職資料
- 2. 紅色*號為必填欄位
- 3. 如欲申請非開放學年學期, 需洽人事申請



確認無重複請領及法令規定不得請領之事實(點按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 要點」附表九「子女教育補助表」連結詳閱說明),請勾選「□以上所具切結屬

實。如有虛偽欺矇情事,願退還所領補助全數,並依法受罰。」點按【下一

步】畫面如下圖:



點按【新增子女】書面如下圖:

申請畫面輸入說明:

- 1. 紅色*號為必填欄位
- 2. 自動代入數位發展部 MyData 介接取回親屬資料稱謂子或女,供選取
- 3. 選取子女後可複製上一筆申請資料,可自動代入上次申請資料:教育程度、修業年限、學校及科系、修業日期起迄欄位
- 4. 教育程度大專以上學制超過4年以上,科系必填
- 5. 申請預借, 勾選是否預借
- 6. 上傳繳費相關證明文件
 - 6-1. 國中、小不需檢附繳費證明文件
 - 6-2. 預借可暫不上傳繳費證明文件,但日後需辦理核銷作業。
 - 6-3. 檔案支援. jpg . gif . pdf 檔案最大為 2MB

新增子女	×
マ を	
B100000039 王長子 B100000057 王小兒	
B200000013 王長女	
*教育程度	
	~
* <u>修業年限</u>	
~	
*學校	
(代碼:)	
(請輸入學校關鍵字,若搜尋不到學校時,請自行輸入學校完整名稱)	
科系	
* 年級	
~	
* 申 請金額	
申請預借 (111/11/25前可申請預借)	
中間項目(1171723期97中間項目)	
繳費相關證明文件	
[選擇檔案]點選檔案後,確認檔案無誤後,再按[上傳],完成附件上傳。	
單一上傳檔案須小於 2 MB,其副檔名限為 .jpg .gif .pdf	
上傳附件限本案相關公文及其附件	
本人所上傳之附件與正本相符且均屬實無訛,如有不實願自負法律責任	
清選擇繳費相關證明檔案	
月本洋	
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上傳	
附件說明(可輸入200個中文字)	
tern manufacture and a factor to a state of the state of	
	館認

資料填寫完畢後,點按【確認】按鈕後,顯示下圖:



按「點按>箭頭可看申請明細」按鈕後,顯示畫面如下:



點按【新增子女】可繼續申請其它子女補助資料

若子女資料已申請完畢點按【下一步】



若仍需檢附其它相關證明文件點按「上傳檔案」

	s well out
[選擇檔案]點選檔案後,確認檔案無誤後,再按[上傳], 傳。	完成附件上
單一上傳檔案須小於 2 MB,其副檔名限為 .jpg .gif .pd	f
上傳附件限本案相關公文及其附件	
本人所上傳之附件與正本相符且均屬實無訛・如有不實	[願自負法律
責任	
文件	
開學日前6個月工作平均每月所得證明	~
請選擇檔案	
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	
附件說明 (可輸入200個中文字)	

下拉選取欲上傳證明文件,後點按【選擇檔案】撰取檔案並輸入附件說明後點按【上傳】

注意:檔案支援.jpg.gif.pdf 檔案最大為 2MB。



若上傳文件無誤點按「下一步」



確認申請資料及附件無誤後,點按「送出申請」



完成申請,系統會寄出申請郵件給申請人,郵件內容如下:



(六)子女教育補助申請紀錄查詢



按「申請紀錄查詢」,顯示畫面如下:



按「點按>箭頭可看申請明細」按鈕後,顯示畫面如下:



肆、子女教育補助核銷作業(一般人員)



(一)點按「申請紀錄查詢」,顯示畫面如下:



(二)按「點按>箭頭可看申請明細」按鈕後,顯示畫面如下:



(三)上傳繳費證明文件後,點按【送出補件資料】,即完成核銷申請作業。



(四)人事人員完成核銷審查後,系統發送郵件通知申請人,顯示畫面如下:



(五)申請人點按「申請紀錄查詢」鈕



顯示畫面如下:



伍、結婚補助申請作業(一般人員)

(一) 點選「生活津貼申請」按鈕。若機關有開放線上申請且使用者 也有生活津貼申請項目時,則畫面顯示有申請的項目,如下圖:

申請項目	
子女教育補助	我要申請申請紀錄查詢
結婚補助	我要申請申請紀錄查詢
生育補助	我要申請申請紀錄查詢
喪葬補助	我要申請申請紀錄查詢

注意:申請項目會依據使用者有權限的項目顯示,若沒有顯示任何項目,請洽機關人事單位承辦人。

若要申請時,請點申請項目旁的「我要申請」按鈕,即可顯示該申請項目作業說明,如下圖: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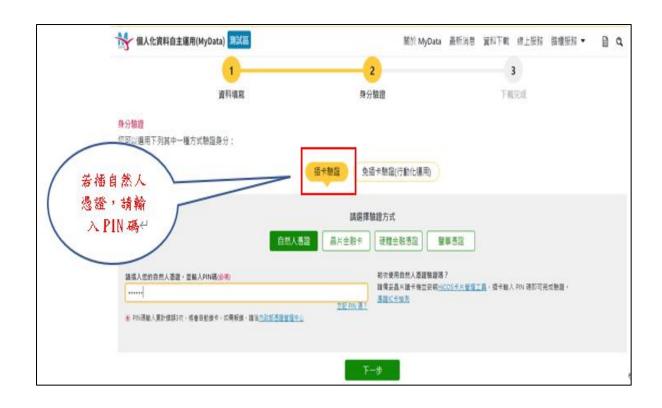
申請前請先準備擬備文件中(必要上傳)證明文件;非必要上傳文件,請視實際申請狀況是否上傳。

- (二) 閱讀上文申請項目相關申請期限、申請說明、擬備文件與文件申請方式後,請勾選「□我已閱讀上文並瞭解相關規定。」
- (三)請至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取得文件(例如個人戶籍資料(結婚補助)、親屬關係表(子女教育補助、生育補助與喪葬補助),點下

方的【連結「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」】按鈕,即可連結到個人 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系統申請功能,如下圖:



串接身分證字號與出生日期,輸入完成後請按「下一步」按鈕。





請於您的電腦選擇[插卡驗證]之任一驗證方式插入卡片(如:自然人憑證則再

輸入PIN碼),或[免插卡驗證(行動化運用)],請掃描或點擊您的行動自然人憑證驗證方式或掃描 QRcode 方式,驗證通過後,請按下一步



MY DATA SHARAKHSHI	測試區		回首頁 19分54秒後自動登出重新計	///02/
	■申請項目: 結婚補助			
	■時間: 111.11.15 13.43.59			
	■服務機關: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			
	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申請狀況:資	料已就緒・等候系統取用・請稍修	, •	

請等3-5分鐘,系統會將檔案取得後,傳送給生活津貼申請作業

若要查詢檔案下載進度,請在申請項目旁點「下載進度查詢」按鈕。

申請項目	
子女教育補助	我要申請申請紀錄查詢
結婚補助	我要申請 下載進度查詢 申請紀錄查詢
生育補助	我要申請申請紀錄查詢
喪葬補助	我要申請和錄查詢
	回上頁

按「下載進度查詢」按鈕後,顯示畫面如下:



■申請項目:					
結婚補助					
■時間:					
111.11.15 13:43:59					
■服務機關:					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慮					
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	Data)申請狀況:	已取用資料·	傳送到生活津	貼系統	
		回上頁	線上申請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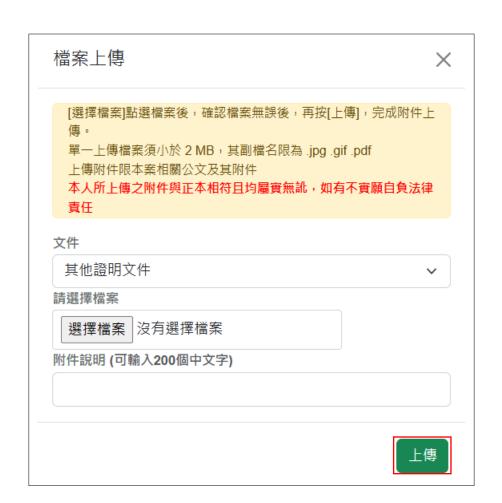
按「線上申請」按鈕後,顯示(開始申請)畫面如下:



系統會自動代入數位發展部 MyData 介接取回個人戶籍資料配偶身分證號、姓名 及結婚日期;紅色*號為必填欄位;確認申請資料無誤後點按【下一步】

	結婚補	前助申請	
填寫資料	上傳文件	核對資料	4 完成申請
上傳文件			
★ MyData服務取得			
個人戶籍資料上			
● 点行上庫			
▲ 自行上傳 → 其他證明文件			
_			

若仍需檢附其它相關證明文件點按「上傳檔案」



點按【文件】挑選欲上傳證明文件後,點按【選擇檔案】選取檔案後,輸入附件說明再點按【上傳】。

注意:檔案支援.jpg.gif.pdf 檔案最大為2MB。



完成上傳的檔案左邊畫面會有綠勾勾 ✓ ,若要重新上傳請先刪除原檔案 確認檔案均已完成上傳後點按【下一步】。



再次確認申請資料及附件無誤後,點按【送出申請】。



完成申請,系統會寄出申請郵件給申請人,郵件內容如下:

全國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線上申請系統通知



這封郵件以高重要性傳送。

您已完成結婚補助申請,案件申請編號:(ALW21112011200001)

請注意! 完成申請不代表審核通過。

申請案件審核結果會回覆到您的郵件信箱,

近期請留意您的郵件信箱或登入系統查詢申請紀錄

若您有任何問題, 請洽詢服務窗口:

單位:人事室 聯絡人:王小姐

聯絡電話:(02)33333333#123

Email: 1-1-1-1 Head from the control of the control

結婚補助申請紀錄查詢



按「申請紀錄查詢」, 顯示畫面如下:



按「點按>箭頭可看申請明細」按鈕後,顯示畫面如下:



人事人員審核後,系統發送郵件通知申請人,顯示畫面如下:

全國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線上申請系統通知



這封郵件以高重要性傳送。

您申請的結婚補助已登錄完成·案件申請編號:(ALW21112011200001)

單位:人事室 聯絡人:王小姐

聯絡電話:(02)33333333#123

Email:

結婚補助申請記錄查詢

申請項目	
子女教育補助	我要申請申請紀錄查詢
結婚補助	我要申請申請紀錄查詢
生育補助	我要申請申請紀錄查詢
喪葬補助	我要申請申請紀錄查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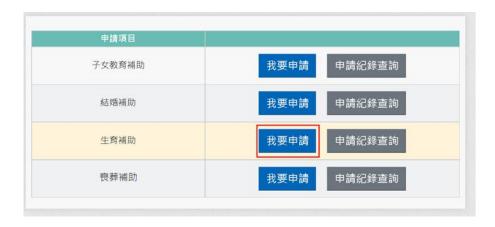
按「申請紀錄查詢」, 顯示畫面如下:

	結婚補助紀錄查詢		
申請案號:ALW21112011200001	申請狀態:已登錄完成	申請時間:112/01/12	>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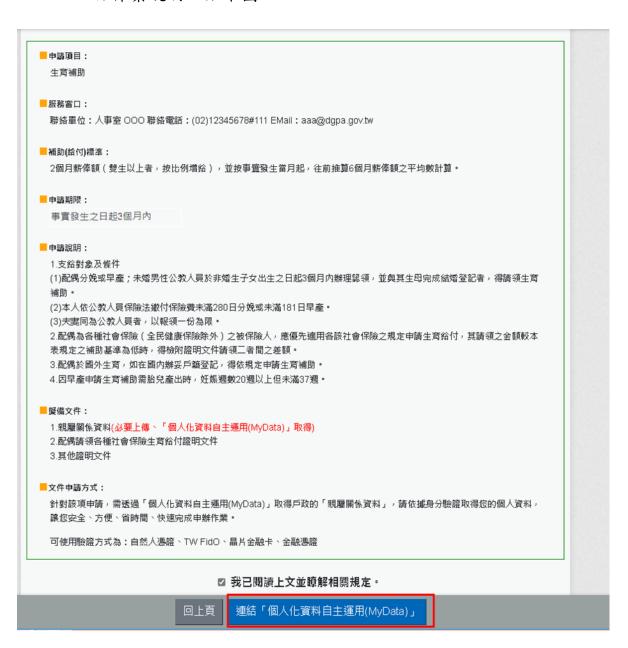
陸、生育補助申請作業(一般人員)

(一)點選「生活津貼申請」按鈕。若機關有開放線上申請且使用者也有生活津貼申請項目時,則畫面顯示有申請的項目,如下圖:



注意:申請項目會依據使用者有權限的項目顯示,若沒有顯示任何項目,請洽機關人事單位承辦人。

(二) 若要申請時,請點申請項目旁的「我要申請」按鈕,即可顯示該申請項目作業說明,如下圖:



申請前請先準備擬備文件中(必要上傳)證明文件;非必要上傳文件,請視實際申請狀況是否上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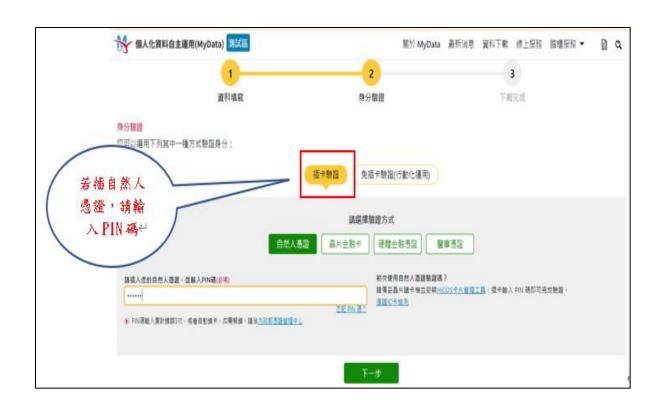
(三)閱讀上文申請項目相關申請期限、申請說明、擬備文件與文件申請方式後,請勾選「□我已閱讀上文並瞭解相關規定。」

請至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取得文件(例如個人戶籍資料(結婚補助)、親屬關係表(子女教育補助、生育補助與喪葬補助),點下方的【連結「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」】按鈕,即可連結到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系統申請功能,如下圖:。

生活津貼申請(子女教育、生育、喪葬)



串接身分證字號與出生日期,並選擇親等等級(預設1等親),輸入完成後請按「下一步」按鈕。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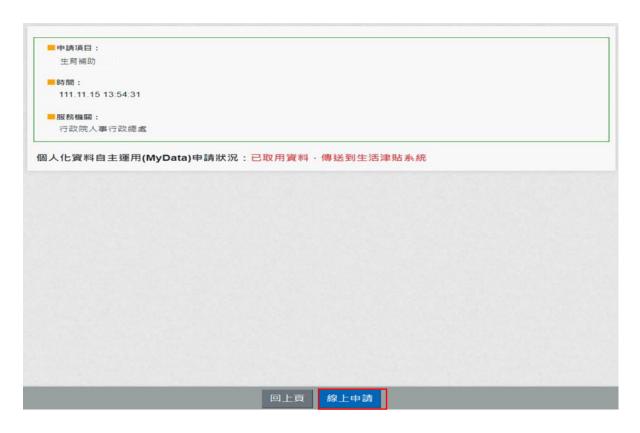
請於您的電腦選擇[插卡驗證]之任一驗證方式插入卡片(如:自然人憑證則再輸

入PIN碼),或[免插卡驗證(行動化運用)],請掃描或點擊您的行動自然人憑證驗證方式或掃描 QRcode 方式,驗證通過後,請按下一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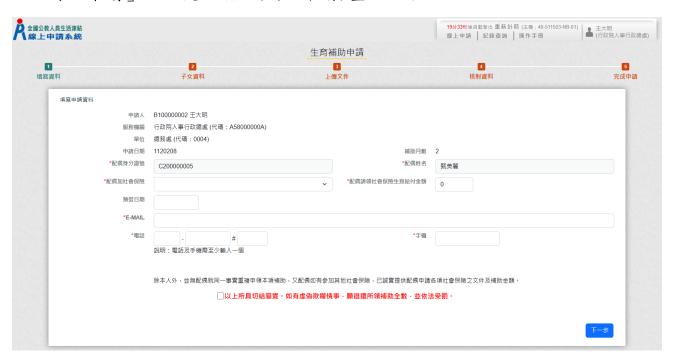




請等 3-5 分鐘,系統會將檔案取得後,傳送給生活津貼申請作業



按「線上申請」按鈕後,顯示(開始申請)畫面如下:



線上切結,請勾選「□以上所具切結屬實。如有虛偽欺矇情事,願退還所領補助全數,並依法受罰。」



系統自動代入數位發展部 MyData 介接取回親屬資料配偶身分證號、姓名;

紅色*號為必填欄位;確認申請資料無誤後點按【下一步】



點按【新增子女】補助資料



紅色*號為必填欄位

自動代入數位發展部 MyData 介接取回親屬關係,下拉選取子女身分證字號及姓名,選取後自動代入出生日期再選取稱謂後,點按【確認】鈕。

國公教人員生活津貼 家上 申請 系統			19分57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 時(主機: 40-593907-Ni 線上申請 紀錄查詢 操作手冊	B-01) ▲ 王大明 (行政院人事行政統
		生育補助申請		
填寫資料	子女資料	上傳文件	核對資料	完成申請
填寫子女資料				
1.王小兒				刑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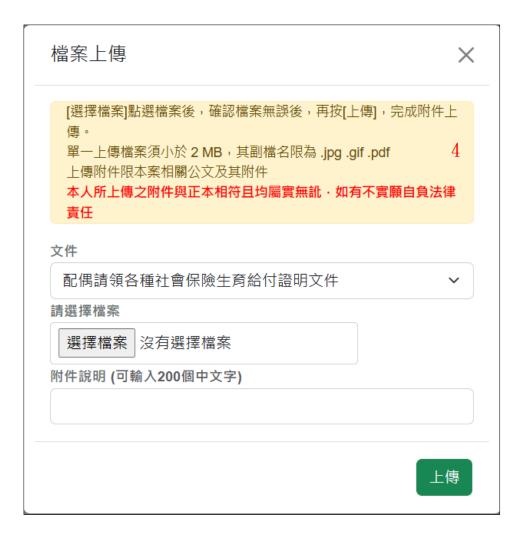
按「點按>箭頭可看申請明細」按鈕後,顯示畫面如下:

0	2	生育補助申請	4	5
填寫資料	子女資料	上傳文件	核對資料	完成申
填寫子女資料				
1.王小兒				制除
	身分遊號 B10000057 稱謂 G 長男	姓名 王小!	兒	
7.51				

點按【新增子女】可繼續申請其它子女補助資料;若子女資料已申請完畢,點 按【下一步】



若仍需檢附其它相關證明文件點按「上傳檔案」



下拉選取欲上傳證明文件,後點按【選擇檔案】撰取檔案並輸入附件說明後點

按【上傳】

注意:檔案支援.jpg.gif.pdf 檔案最大為2MB。



完成上傳的檔案左邊畫面會有綠勾勾 V ,若要重新上傳請先刪除原檔案確認檔案均已完成上傳後點按【下一步】。



確認申請資料及附件無誤後,點按【送出申請】



完成申請,系統會寄出申請郵件給申請人,郵件內容如下:



生育補助申請紀錄查詢



按「申請紀錄查詢」,顯示畫面如下:



按「點按>箭頭可看申請明細」按鈕後,顯示畫面如下:



人事人員審核後,系統發送郵件通知申請人,郵件內容如下:

全國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線上申請系統通知



(1) 這封郵件以高重要性傳送。

您申請的生育補助已登錄完成, 案件申請編號:(AL W22112011200001)

單位:人事室 聯絡人:王小姐

聯絡電話:(04)5555555#456

Email:



柒、喪葬補助申請作業(一般人員)

(一)點選「生活津貼申請」按鈕。若機關有開放線上申請且使用者也有生活 津貼申請項目時,則畫面顯示有申請的項目,如下圖:



注意:申請項目會依據使用者有權限的項目顯示,若沒有顯示任何項目,請 洽機關人事單位承辦人。 (二)若要申請時,請點申請項目旁的「我要申請」按鈕,即可顯示該申請項目 作業說明,如下圖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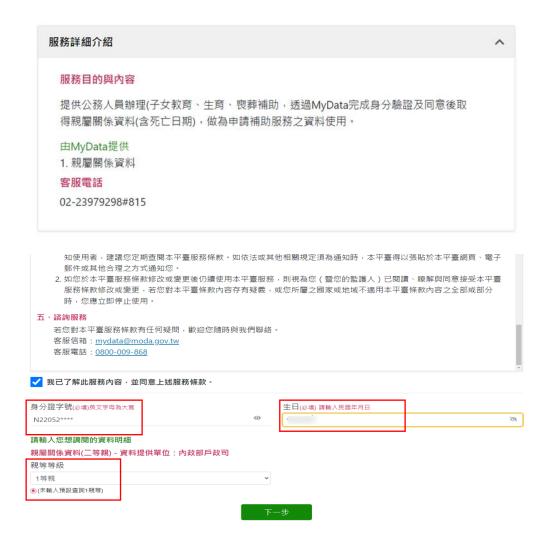


申請前請先準備擬備文件中(必要上傳)證明文件;非必要上傳文件,請視實際申請狀況是否上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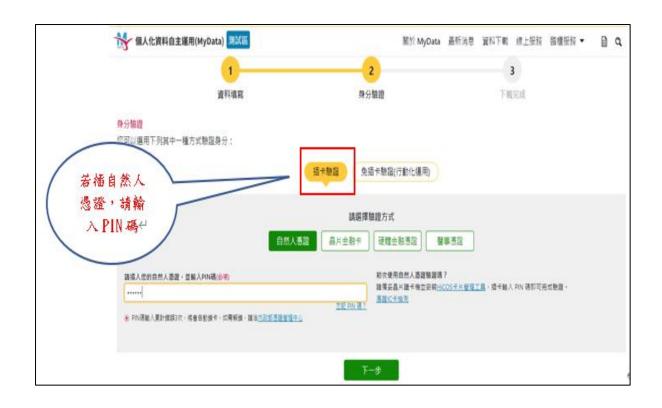
(三)閱讀上文申請項目相關申請期限、申請說明、擬備文件與文件申請方式後,請勾選「□我已閱讀上文並瞭解相關規定。」

(四)請至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取得文件(例如個人戶籍資料(結婚補助)、親屬關係表(子女教育補助、生育補助與喪葬補助),點下方的【連結「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」】按鈕,即可連結到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系統申請功能,如下圖:

生活津貼申請(子女教育、生育、喪葬)



串接身分證字號與出生日期,並選擇親等等級(預設1等親),輸入完成後請按「下一步」按鈕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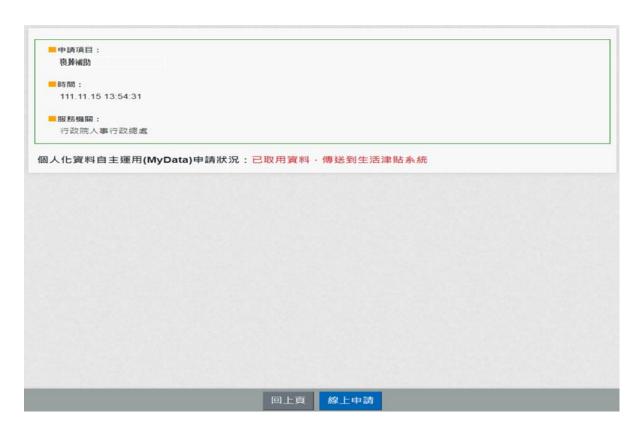


請於您的電腦選擇[插卡驗證]之任一驗證方式插入卡片(如:自然人憑證則再輸

入PIN碼),或[免插卡驗證(行動化運用)],請掃描或點擊您的行動自然人憑證 驗證方式或掃描 QRcode 方式,驗證通過後,請按下一步



請等3-5分鐘,系統會將檔案取得後,傳送給生活津貼申請作業



按「線上申請」按鈕後,顯示(開始申請)畫面如下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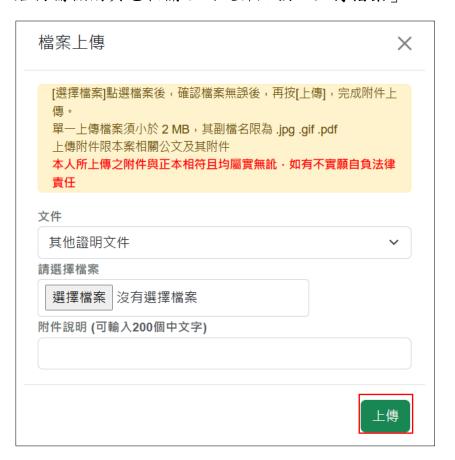




系統自動代入數位發展部 MyData 介接取回亡故親屬資料,請下拉亡故者身分證號,系統會自動代入亡故者稱謂及死亡日期;紅色*號為必填欄位;確認申請資料無誤後,確認無重複請領事實後,再勾選「□除本人外,並無配偶或其他親屬,就同一事實重複申領補助。如有虛偽欺矇情事,願退還所領補助全數,並依法受罰。以上所具切結屬實。」後點按【下一步】



若仍需檢附其它相關證明文件點按「上傳檔案」



下拉選取欲上傳證明文件,後點按【選擇檔案】撰取檔案並輸入附件說明後點

按【上傳】

注意:檔案支援.jpg.gif.pdf 檔案最大為2MB。



完成上傳的檔案左邊畫面會有綠勾勾 ✓ ,若要重新上傳請先刪除原檔案 確認檔案均已完成上傳後點按【下一步】。



確認申請資料及附件無誤後,點按【送出申請】



完成申請,系統會寄出申請郵件給申請人,郵件內容如下:



喪葬補助申請紀錄查詢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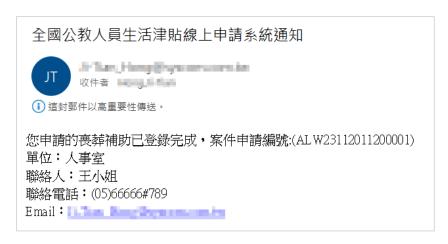
按「申請紀錄查詢」, 顯示畫面如下:



按「點按>箭頭可看申請明細」按鈕後,顯示畫面如下:



人事人員審核後,系統發送郵件通知申請人,郵件內容如下:





捌、 系統客服問題處理方式

一、本總處人事資訊系統客服

本總處人事資訊系統客服專線:02-23979108 (9:00~12:00 &

14:00~17:00 或登入 eCPA 後連至「PICS 人事資訊系統客服網」線上回報。

二、數位發展部「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」客服

若串接至數位發展部「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(MyData)」問題客服電話 0800-009-868 週一至週五 9:00~12:00&13:30 ~18:00(例假日除外) 或以電子郵件聯繫 mydata@moda. gov. tw。